

朝陽科技大學110學年度金融管理與科技學程課程規劃

學程 必 選 修	應修課程	學 分 數	本校開課相關課名及學分數均可 (僅列 1 個供參考)	群 組 代 碼	同 質 課 程	備 註
必	投資學	2	財金系			
必	財務管理	2	財金系			
必	貨幣銀行學	2	財金系			
必	金融科技	2	財金系			
選	證券市場分析	2	保險系		A	同性質擇一修讀
選	證券市場	2	財金系		A	同性質擇一修讀
選	基金管理	2	財金系		A	同性質擇一修讀
選	基金投資與管理	2	保險系		A	同性質擇一修讀
選	投資策略與管理	2	財金系		A	同性質擇一修讀
選	金融市場	2	財金系		B	同性質擇一修讀
選	投資型保險商品	2	保金系		B	同性質擇一修讀
選	期貨與選擇權	2	保險系		B	同性質擇一修讀
選	期貨市場	2	財金系		B	同性質擇一修讀
選	選擇權市場	2	財金系		B	同性質擇一修讀
選	APP 程式設計	3	資管系		C	同性質擇一修讀
選	財金大數據	2	財金系		C	同性質擇一修讀
選	網頁設計	3	資管系		C	同性質擇一修讀
選	金融科技個案	2	財金系		C	同性質擇一修讀
選	科技管理	2	企管系		C	同性質擇一修讀
選	Web 程式設計	3	資管系		C	同性質擇一修讀
選	網頁及 APP 程式設計	2	保金系		C	同性質擇一修讀

取得跨院系學程最低應修學分數：15

必修學程課程最低學分數：8

選修學程課程最低學分數：7

其他說明：1.修習學程科目應至少 6 學分為不屬於學生主系開設之課程。

2.學生所修必修同名稱課程之多餘學分數，可承認為選修學程課程學分數。

3.群組代碼 A 為金融管理課群、B 為金融投資課群、C 為金融科技課群，每個群組皆需至少擇一課程修讀。

主辦單位：管理學院 財務金融系 連絡分機：7092